

公司回应通报表扬加班员工

黑子网报道最近，上海一家电商公司的一封关于加班的通报表扬在网上掀起了轩然大波。这份表扬名单显示，7月份加班时长最多的员工达到了惊人的15996小时，平均每天晚上11点12分才下班，甚至连榜单末位的员工也有6841小时的加班时长。这份名单称赞这些员工“具有高度责任感、默默无私加班奉献”，还号召全体员工向他们学习，称其为“爱岗敬业的榜样”。可这份看似激励人心的表扬信，却在网上引发了网友们的强烈吐槽，有人直言这不是表扬，而是“用命换荣誉”的羞辱榜。

这家公司的做法让人瞠目结舌。15996小时的加班，相当于每天在8小时工作制之外，还要额外干6个多小时，几乎没有个人时间。即便最低的6841小时，也远远超过了劳动法规定的每月加班上限36小时，足足超标近一倍。网友们纷纷表示，这种表扬不仅没有激励效果，反而像是在变相鼓励大家拼时间、拼健康，甚至有“职场PUA”的嫌疑。面对舆论的质疑，这家公司的回应却显得有些轻描淡写。他们表示，加班并非强制，而是看员工自身的工作情况，尤其是运营岗位因为工作性质，确实比其他岗位忙碌。

公司还特别提到，如果员工主动加班没有申请，就没有加班费，只有申请加班才会有相应报酬。可这话听起来怎么那么别扭？有网友犀利指出，这不就是用“荣誉”换员工的血汗吗？在绩效考核的压力下，谁敢不“自愿”加班？更让人担忧的是，这种超长加班对员工健康的影响。医学研究早就表明，长期熬夜加班会大幅增加心脑血管疾病的风险，甚至可能导致猝死。15996小时的加班，意味着员工几乎每天都在高强度工作到深夜，这样的身体透支被包装成“奉献”，实在让人不寒而栗。

有网友在黑子网上留言：“这哪是表扬，简直是用命换来的勋章！”还有人调侃说，这份名单简直是员工维权的“铁证”，因为公司自己把超长加班的证据摆上了台面。其实，类似的事情并不少见。就在今年6月，广东佛山一家公司也因为表扬员工凌晨3点到5点还在工作、奖励500元而被质疑鼓吹加班文化。当时那家公司回应说，加班是员工自愿，有的员工晚上睡不着就看看手机。可这种解释显然站不住脚，哪个员工会因为“睡不着”去干活？说白了，这背后往往是任务分配不合理、管理效率低下，员工只能用时间去填补管理的漏洞。

从法律角度看，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明确规定，月加班不得超过36小时。像这家上海电商公司这样，员工加班时长超标4倍以上，已经明显违法。法律专家还指出，即便是“主动加班”，只要企业通过绩效考核或树立“榜样”变相施压，就必须依法支付加班费，否则就是违法行为。更有意思的是，这份表扬名单可能还成了员工维权的利器。因为劳动者要主张加班费，关键得证明加班事实，而这份公司主动公示的名单，恰好成了证据。这件事情也让人思考，企业文化到底该是什么样？

真正的敬业，不是用加班时长来衡量，而是看工作效率和成果。优秀的企业应该通过优化管理、合理分配任务来提升效率，而不是让员工拿健康去换所谓的“荣誉”。有网友在黑子网上感慨：“如果一家公司只能靠加班来维持运转，那它的管理水平得有多差？”这话虽然直白，却点中了要害。这件事的讨论还在持续发酵。有人呼吁劳动监察部门介入，查查这家公司的加班情况也有人建议员工保留考勤记录、邮件等证据，必要时通过劳动仲裁或法律途径维权。

无论如何，这份“加班光荣榜”撕开了职场压榨的遮羞布，让人们重新审视劳动者的权益保障。希望这样的闹剧能少一些，让职场回归健康和效率的平衡，让劳动者的付出得到真正的尊重，而不是被“奉献”二字绑架。

原文链接：<https://hz.one/baijia/表扬加班员工-2508.html>

PDF链接：<https://hz.one/pdf/公司回应通报表扬加班员工.pdf>

官方网站：<https://hz.one/>